

东方数码（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因需要核查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固定资产权属状态等相关事宜以及公司未在 2017 年 8 月 31 日前（含 8 月 31 日）披露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目前处于暂停转让状态。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已披露公告。

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披露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并在半年报中披露了公司违规使用个人银行卡、违规将公司房产对外提供抵押担保等相关事项。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配合相关方进行关联方资金往来、违规对外担保等事项的进一步核查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数码（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7 日